

阎良区（航空基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按照8月2日全区营商环境突破年工作推进会安排，现就更好开展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筹兼顾，全面开展下半年任务攻坚

1.各单位要以《西安市阎良区（航空基地）深入开展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阎字〔2023〕8号）为指导，以落实《关于印发推进营商环境突破年任务清单及“18+5”系列方案的通知》（阎政办发〔2023〕6号）为重点，按照三季度务必完成全年任务90%的目标要求，持续攻坚、协同推进、完成任务，特别是要紧盯市场主体、群众办事需求，突出重点、抓住关键，确保工作成效突出、亮点凸现，防止“自娱自乐”式的数字完成、文字完成。

〔牵头单位：区（航空基地）营商办；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18+5指标牵头单位，其他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完成90%，11月底前完成年度任务〕

2.要统筹兼顾，扎实有效落实《西安市阎良区（航空基地）贯彻陕西省〈营商环境工作事项清单〉落实措施》《贯彻落实陕

西省〈2023年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分工方案》（阎营商发〔2023〕2号），按照文件要求定期上报落实情况。

〔牵头单位：区（航空基地）营商办；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完成90%，11月底前完成年度任务〕

二、强化调研问需，以问题为导向探索建立标准化服务模式

3.开展服务园区专项调研，建立完善产业园区营商环境服务模式。对阎良区（航空基地）园区数量、建设情况、企业招商入驻情况、生产经营情况等进行全面摸底，重点发现和梳理园区建设及企业入驻、生产经营期间，在手续办理、要素保障等方面存在的共性问题，通过深入分析，提出针对性措施，探索建立全流程服务园区的标准化模式。

〔牵头单位：区园区建设攻坚办；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

4.开展服务小微企业专项调研，建立完善行之有效的服务模式。要高度重视领导走访企业反馈问题、企业通过“陕政通”平台等渠道反馈问题的处置解决，在分类建立台账、闭环转办的基础上，结合日常走访调研，通过分析总结，本着“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原则，探索建立服务中小微工业企业的标准化模式。

〔牵头单位：区科工局；责任单位：航空基地招商一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

5.开展市场主体成长专题调研。按照行业分类，全面分析各类市场主体存量、增长量和退出量等数据，对市场主体发展的基本情况、存在问题进行总结归纳，为进一步优化服务，促进市场主体更好成长提出较为精准的措施和意见建议。

〔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统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科工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

6.建立社会投资类项目“七个一”全流程服务保障模式。按照一个地块、一名具体负责领导、一个推介单位、一个服务专班、一套清单、一个工作服务群、一个监督平台的模式，对社会投资类项目，按照工业投资类、商业投资类、住宅投资类、综合其他类，打造社会投资类项目从土地招拍挂准备至项目竣工生产的全过程服务保障模式，保障社会投资类项目早开工建设、早竣工验收、早投产达效，精准服务项目全生命周期。

〔牵头单位：区住建局；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行政审批局、资源规划分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8月底前出台配套文件〕

三、突出实效，落实好相关专项任务攻坚

7.扎实推进好15个“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以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为目标，进一步梳理15个“一件事”办事流程中的堵点、难点，整合审批环节、优化办事流程，让数据多跑路，让工作人员多跑路，通过“线上+线下”有效结合，让办事企业群众真正享受到“一件事一次办”的体验感和获得感。

〔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

8.持续开展政策兑现落实清障行动。聚焦政策兑现落实过程中的堵点、痛点问题，开展专项清查治理，重点整治惠企政策宣传推广不及时、答疑服务不到位、申报程序材料繁琐、设置各类“隐形门槛”、企业多头跑路、“新官不理旧账”等问题现象，建立

和完善政策制定、推送、申报、审批、兑现等全流程工作机制，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确保改革红利有效直达市场主体，持续激发市场经济活力。

〔牵头单位：区（航空基地）营商办、区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相关单位；完成时限：9月底前〕

9.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检查。进一步优化完善行政执法制度，规范透明行政执法过程，强化行政执法监督，防止出现多头执法、随意执法、过度执法问题，切实做到依法依规执法，进而构建行政执法机关各司其职、责权明晰、灵活高效的协同执法机制，提升全区行政执法水平和政府公信力，切实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实现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着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牵头单位：区司法局；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各执法单位；完成时限：8月底前出台相关文件并初步建立相关工作机制〕

10.深入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处投诉”活动。按周制定“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处投诉”工作计划，通过“一把手”深入一线开展“沉浸式体验”，亲身感受业务精不精、流程通不通、效率高不高、体验好不好、执法规范不规范、投诉处置及时不及时等服务细节，有效发现和解决政务服务、行政执法、投诉处理等方面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实现工作流程再优化、再升级，为广大企业群众提供更加高效、更加优质的服务。

〔牵头单位：区行政审批局、区司法局、区数据信息中心、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常态化开展〕

四、做好先进典型经验的学习借鉴、复制推广和总结优化

11.“18+5”指标牵头单位，要主动对标先进，做好先进典型经验的学习借鉴、复制推广和总结优化，近期要重点围绕全市上半年推广的先进改革举措（具体见附件），结合阎良实际和工作基础，确保复制推广借鉴工作逐步有序推进。同时，要强化本领域重点举措改革推进和案例总结，“18+5”系列方案牵头单位，按照每月或两个月报送1个以上案例的要求，及时做好日常工作中好做法的总结提炼和上报。

[牵头单位：区（航空基地）营商办、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责任单位：区级（航空基地）各相关单位；完成时限：常态化开展]

下半年，各项任务相互叠加，各责任单位要有效统筹、协同推进，围绕打造与“世界一流航空新城”相匹配营商环境目标，以持续开展好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为载体，全面发力、攻坚克难、奋力冲刺，高标准按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四季度，区（航空基地）营商办将开展一次全面大督查，对全年营商环境工作完成情况特别是以上11项工作进行跟进检查。

附件：重点学习借鉴和推广的西安市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典型案例

区（航空基地）营商办

2023年8月5日

附件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对标城市
1	探索推行“信用+承诺”审批分级管理模式	区行政审批局	区市场监管局	西安高新区
2	推行“分阶段施工许可”改革，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加速开工螺丝	区住建局 航空基地开发建设局	资源规划分局等	全市推广
3	“5+”模式，推进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雁塔区
4	创新“无感服务”模式，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莲湖区
5	“审批服务地图”20.版，为企业办事提供“精准化”服务引导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莲湖区
6	“验登合一”改革，助推产业项目加速落地	资源规划分局 区住建局 航空基地不动产登记中心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西安高新区
7	“3+1+1”政策兑现新模式，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助力企业降本减负	区行政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西咸新区
8	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五证联办”	区住建局 航空基地开发建设局	区行政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西咸新区

序号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对标城市
9	推行“技术交易信用贷”开辟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获贷新途径	区财政局 航空基地财政金融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全市推广
10	实施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持续优化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	区发改委 航空基地经济发展局	区住建局	全市推广
11	推行招标投标“智慧移动+指尖交易”，实现招标投标全流程“移动办”	区发改委 航空基地经济发展局	区住建局	全市推广
12	构建“引育留用”全链条人才服务体系着力打造人才聚焦高地	区人社局 航空基地人才服务中心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西咸新区
13	劳动能力鉴定“只需跑一次”	区人社局	区卫健委	全市推广
14	企业办税推行“远程视频”核查	区税务局 航空基地税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西咸新区
15	强化精准监管实施智慧赋能，全力提升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精细化水平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有关单位	高新区